

证券代码：834494

证券简称：维拓环境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深圳维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拟与中技科转（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齐齐哈尔维拓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注册地（实际地址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8,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00%；中技科转（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第十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24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此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涉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需要在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拟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范围涉及日常生活垃圾与存量垃圾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厨余垃圾与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秸秆、粪污减量化与资源化处理；危险废物治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由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准）；垃圾分类、清运、收集、压缩、转运及相关技术装备的投资、研发、生产、销售、建设、运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等。控股子公司成立后使公司原有的业务范围外延扩大。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技科转（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 1 号楼 16 层 C-1907-063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 1 号楼 16 层 C-1907-06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慧斌

实际控制人：郑卓军、毕海容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包装装潢设计；会议服务；电脑动画设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1.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出资以公司自有资金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方式出资。

2.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齐齐哈尔维拓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以实际注册地为准）

经营范围：生活垃圾与存量垃圾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厨余垃圾与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秸秆、粪污减量化与资源化处理；危险废物治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由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核准）；垃圾分类、清运、收集、压缩、转运及相关技术装备的投资、研发、生产、销售、建设、运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废臭气收集、净化处理技术的研发、设计、加工、安装、运营；环保气膜的建造与运营；环境数据收集、分析、控制及运用技术；河湖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废治理、土壤修复、环境监测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及其项目运营；垃圾治理、生物质综合利用等环保产业的投资、咨询、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相关设备设计开发及系统集成。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环保类物联网工程、机电工程、节能及再生利用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维护。环保设备及产品、环卫设备、机电设备、垃圾智能分选设备、新能源产品、软硬件程序及产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产品及材料、环保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的研发、生

产、加工、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维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00	货币	认缴	75%
中技科转（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00	货币	认缴	2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意在开拓东北市场，主要是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与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水平，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尚不确定，且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地在东北，若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开展、财务管理等不按照公司规章制度规范操作，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管理，规范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和市场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

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经营效益，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维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维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深圳维拓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